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3日上午11:00在公司407会议室现场召开。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经于2016年11月3日以书面方式告知各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永豹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；公司实施《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，即可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予以实施。具体内容详见于2016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旨在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查〈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中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经核查《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，监事会认为：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且满足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激励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《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4 日